


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優秀班會 Fun 分 Fund (Quality Class Fund)

(2009 – 2010)

- 目的：** 透過資助優質之班會活動/計劃/比賽，
- 鼓勵各班班會團結自治，積極進取，成為優秀班會；
 - 提供機會予各班分享成功之自治經驗；
 - 增強同學對學校的歸屬感。

推行： 統籌: 訓輔組
策劃及執行: 班會幹事
督導: 班主任

參加方法： 共分一期；在第一學期開始時，各班自由遞交申請表，設計一項「非學術性」之聯誼活動/計劃/比賽，以推動班會團結自治。
經審批成功者於指定之學期內於校內推行，完成後遞交報告書，經審核後品德教育部會將有關資助及「總評報告」交班主任。

時間表：

	遞交申請書截止日期	審批日期	呈交報告書日期
第一學期	2009年10月23日	2009年10月30日	2009年1月29日或 2010年5月20日

資助項目：

- 現金（上限為\$200，需有正式收據），及
- 紀念品（可自由配搭類別和數量，而換領總積分上限為 200 分）

類別	套裝 原子筆	水晶 匙扣	夾紙夾	夾紙架	A4 文件夾	滑鼠墊
換領積分	@8分	@6分	@6分	@4分	@2分	@2分

傑出指數：

申請書	目標清晰、能推動班會團結自治、內容具體詳盡、計劃有條理、富創意、可行性高、能吸引同學參加....
推行過程	按時完成活動、策劃之同學具責任感、參與同學投入....
報告書	依時呈交報告、內容準確詳盡、符合財政預算、附有關照片或文件紀錄....

獎勵： 第二學期完結前依上述評審標準選出「傑出計劃」，頒發獎狀及禮物。

備註：

- 2008-2009 年度之「傑出計劃書」已放於學校品德教育部網頁內，供同學參考。
- 本年度之計劃細則、紀念品照片、申請表格、評審表格及報告表格均可於學校網頁下載。
- 每班只可申請一次，活動必須於 2010 年 5 月 14 日前完成，填妥之申請書及報告書須於指定日期前交校務處職員安小姐。
- 各項資助數量有限，先到先得。品德教育部保留更改津貼之權利，各班不得異議。
- 如有查詢，請聯絡 207 室楊婉儀老師或何慈茵老師。

訓輔組

2009 年 9 月 28 日

優秀班會 Fun 分 Fund (OCF) 申請表格 (09-10 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)

申請班會：_____

申請人資料：

1) 姓名：_____ (班會職位：_____) 2) 姓名：_____ (班會職位：_____)

計劃/活動/比賽簡介

名稱：_____

目的：_____

** 最後呈交申請書日期：2009 年 10 月 23 日 預計完成及交報告書日期： 2009 年 1 月 29 日
或 2009 年 5 月 20 日

** 建議進行活動日期：2009 年 11 月 9 日至 2009 年 5 月 14 日期間 (請 在 內)

日期	內容	備註

(如空間不足，可另頁書寫。)

擬申請之資助

	類別	數量	共需積分	總分	用途略述	備註
紀念品	套裝原子筆	___x 8分	分	___分		*紀念品換領總積分上限為 200 分； *現金津貼上限為 \$200，需有正式收據 (收據必須為正本，有公司標記，白頭單及發票均不接受；如機單則需註明所購物品名稱。)
	水晶匙扣	___x 8分	分			
	夾紙夾	___x 6分	分			
	夾紙架	___x 4分	分			
	A4文件夾	___x 2分	分			
	滑鼠墊	___x 2分	分			
	現金	\$ _____				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、_____

班主任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